

第四屆區議會民選議席數目的檢討

敬啟者：

我們強烈建議政府在2011年全面改革地區議會選舉及組成方法，必須確立民選區議員的代表性及認受性，建議如下：

1. 擴大選區範圍，合併現時選區或以現時分區委員會為藍本，進行全面選區再分界；
2. 使用多議席單票制，增加居民對區議員的認識，讓不同的聲音及意見也可以帶入議會；
3. 為吸引專業人士投身地區議會，建議增加區議員應有的福利(如醫療津貼、強積金等)及檢討現時的薪津；
4. 議席與居民比例，建議收窄至1比1萬；
5. 基於以上4點，應該在2011年地區選舉時取消委任議席。
6. 取消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的增選委員；
7. 把區議會秘書處升格，提升其職能。由於現時區議會秘書處隸屬於民政事務處之下；故存在很多灰色地帶，應獨立於各政府部門，改為接近立法會秘書處的模式及架構，為地區議會提供更多行政及支援服務。

此致

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

逸東社區網絡協會

2010-07-14